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5年選民登記運動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介2015年選民登記運動的籌備工作大綱。

背景

2. 2015年區議會選舉將會在2015年11月舉行。按以往選舉年的安排，我們將舉行大型選民登記運動。我們已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成員包括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選舉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政府新聞處、廉政公署及香港電台的代表，負責統籌和協調宣傳工作。工作小組現正就各項工作進行規劃，從而擬定選民登記運動的細節。

2015年選民登記及發表選民登記冊的時間表

3. 根據現行法例，年滿18歲、持有身份證明文件及通常在香港居住的香港永久性居民，均有資格登記成為選民和在選舉中投票。合資格人士須向選舉事務處申請登記，而2015年的選民登記申請截止日期為7月2日¹。根據現行選舉法例規定，合符資格但未登記為選民的人士如欲登記為選民，須在2015年7月2日或之前提交新登記申請，其登記資料方可被納入2015年9月發表的正式選民登記冊，並在其後的選舉中投票。

4. 已登記而姓名載列於2014年7月發表的正式選民登記冊的選民，無須再次登記。然而，若選民的登記資料例如住址有變更，他們須於2015年8月25日或之前通知選舉事務處，才可將變更的資料反映在2015年9月25日或之前發表的正式選民登記冊。

¹ 立法會已於2014年7月10日通過《2014年選舉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當中包括把關於地方選區、功能界別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民登記的法定限期提前14天，從而多撥10天給公眾查閱臨時選民登記冊及取消登記名單和提出申索及反對；以及多撥4天給審裁官處理申索及反對的聆訊。新限期已在2015年選民登記周期生效。

5. 根據相關法例，2015年臨時選民登記冊及取消登記名單會在8月1日或之前發表以供公眾查閱。於2015年8月1日至25日的公眾查閱期，公眾可就臨時選民登記冊及取消登記名單上的記項提出申索或反對。審裁官就相關申索和反對作出聆訊及裁決後，選舉事務處會在2015年9月25日或之前發表正式選民登記冊。

2015年選民登記運動的重點

目標

6. 2015年選民登記運動的總體目標包括：
- (a) 提高公眾對將於2015年11月舉行的區議會選舉的認知；
 - (b) 鼓勵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
 - (c) 提醒已登記選民如住址有變更，便應盡公民責任適時向選舉事務處更新其登記資料；
 - (d) 鼓勵已登記選民或欲登記成為選民的人士向選舉事務處提供電郵地址，有關電郵地址將提供予相關選區的候選人發放選舉廣告之用；以及
 - (e) 鼓勵已登記選民在2015年區議會選舉投票。

鑒於公眾近年對選民登記冊所載住址的準確性的關注，我們會藉2015年選民登記運動加強宣傳，提醒公眾登記為選民時提供真實和正確資料及已登記選民更新住址的重要性。此外，選舉事務處於2015年選民登記周期會繼續推行有關查核措施及執行查訊程序，以提高選民登記資料的準確性和完整性。有關查核措施包括與房屋署、香港房屋協會及民政事務總署覆核選民登記住址、查核一戶多人或多姓的登記住址、就2014年正式選民登記冊的選民進行隨機抽樣查核、查核資料不完整、商業或疑似非住宅地址、跟進2014年所舉行的區議會補選中所退回的投票通知卡、查核已拆卸或空置待清拆建築物的地址及抽樣查核新登記申請。

選民登記運動的時間

7. 2015年的選民登記運動預計會於5月中展開，直至7月2日法定的登記限期，為期約六至七個星期。另外，提醒已登記選民向選舉事務處更新資料的宣傳活動會持續至2015年8月25日(即2015周期更改登記資料的法定截止日期)。

活動項目

8. 我們會採用多元化的方式，舉辦多樣活動，務求爭取更多合資格人士提交選民登記申請，以及提醒選民向選舉事務處更新登記資料。我們同時會推出一系列的宣傳措施配合有關活動。

9. 在選民登記運動舉行期間，我們會在人事登記處各辦事處、政府辦公室、專上院校，以及人流密集的地點設立流動選民登記櫃檯，由選民登記助理協助公眾人士登記為選民或更新登記資料。選舉事務處會繼續於公務員事務局舉辦的大型招聘考試場地設立選民登記櫃檯，呼籲及協助應考者(主要為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選舉事務處亦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和機構聯絡，物色合適的大型活動(例如展覽及招聘會)及在有關場地設立選民登記櫃檯，向市民派發選民登記表格和提供登記服務。

10. 我們計劃進行社區宣傳活動，以接觸不同年齡和背景的人士，呼籲市民踴躍登記為選民，以及在搬遷後適時向選舉事務處更新住址。我們亦會派發由廉政公署準備的宣傳單張，提醒公眾登記為選民時提供真實和正確資料的重要性；及任何人如明知或罔顧後果地向選舉事務處提供屬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不論該人是否有在選舉中投票，均屬違法。

11. 對於有選民於搬遷後忘記向選舉事務處更新登記資料，針對有關情況，除了加強宣傳外，我們會安排選民登記助理在得到批准的情況下，到訪近年新入伙的住宅樓宇進行家訪。此外，我們會持續進行以下工作：

- (a) 去信新近落成的私人屋苑和公共屋邨住戶，提醒他們申報更新住址，並會呼籲未登記為選民的人士盡快登記；

- (b) 透過核對房屋署及香港房屋協會與選舉事務處的記錄，協助新遷入公共屋邨的住戶更新登記住址資料；以及
 - (c) 透過與入境事務處的協作計劃，在有關市民同意的情況下，根據入境事務處接獲的最新住址資料更新其選民登記項。
12. 根據2014年正式選民登記冊，現時有約350萬名地方選區選民，登記率為73.5%，而18至30歲的合資格的年青人的登記率則為59.7%。為鼓勵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我們會進行以下活動：
- (a) 除透過傳統的宣傳渠道鼓勵合資格而未登記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選舉事務處會透過社交媒體發放有關選民登記的訊息以吸引不同年齡層的人士(包括年青人)登記為選民；
 - (b) 在入境事務處轄下五個人事登記處辦事處設立選民登記櫃檯，鼓勵及協助前往辦事處申請或領取成人身份證的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
 - (c) 寄發選民登記表格及宣傳海報到各大專院校及中學，並邀請院校協助收集合資格學生所遞交的申請表格；及
 - (d) 安排選民登記助理到訪各大專院校，協助合資格的學生登記。針對高年級的中學生，我們在2014-15學年繼續透過學校探訪計劃呼籲將年滿18歲的學生登記成為選民。

宣傳項目

13. 除上述活動之外，我們會推出一系列宣傳項目，以提高社會大眾對選民登記的認知，並聯同廉政公署，提醒公眾登記為選民時提供真實和正確資料的重要性。我們正擬訂有關宣傳項目，並計劃透過下列方式進行：
- (a) 製作有關選民登記的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在電視、電台、其他媒體、政府網站及政府建築物內播放；
 - (b) 電台及電視台節目；

- (c) 新聞稿及報章廣告；
- (d) 於港鐵站及其他公共運輸系統展示廣告；
- (e) 印刷品包括宣傳單張、海報、橫額及呼籲信；
- (f) 在政府建築物外牆上張掛巨型宣傳橫額；
- (g) 於互聯網站及流動裝置的應用程式發放電子廣告；
- (h) 隨水費單發出選民登記運動的宣傳單張，以呼籲市民登記為選民、提醒選民在搬遷後適時向選舉事務處更新住址，以及公眾登記為選民時提供真實和正確資料的重要性。我們剛在2014年9月至12月，隨水費單郵寄宣傳單張至全港二百多萬個住戶，鼓勵選民使用新啟用的「選民資料網上查閱系統」。該宣傳單張的樣本載於附件；
- (i) 透過郵寄方法向新落成的私人住宅住戶寄上呼籲登記的信件和登記申請表格；
- (j) 在各區張掛宣傳物品，例如橫額、燈柱彩旗及海報；
- (k) 安排流動展覽車巡迴各區，宣傳廉潔選舉的信息；以及
- (l) 設立熱線服務，以處理有關選民登記的公眾查詢。

我們近年已加強利用新媒體發放宣傳信息，以便將有關資訊更廣泛及快捷地傳達至公眾，藉此加強宣傳力度和效果。同時，我們會透過上述的宣傳項目，進一步推廣已經在2014年9月啟用的「選民資料網上查閱系統」，鼓勵選民使用新啟用的系統，以更簡單和快捷地查閱其登記資料，並在有需要時及早提交更新登記資料的申請，從而有助提升選民登記冊的準確性。

支出預算

14. 2015年選民登記活動的預算為約5,000萬元，開支包括上述活動和涉及的宣傳工作、處理申請表格、編製和發表臨時及正式選

民登記冊所涉及的運作開支及臨時職位等。選舉事務處會在2015-16年度的開支總目項下為此預留足夠撥款。

諮詢選舉管理委員會

15. 我們會就2015年選民登記活動的建議諮詢選舉管理委員會以製訂項目詳情。

徵詢意見

16. 請議員就本文件的內容發表意見。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選舉事務處

2014年12月

選民資料網上查閱系統 現已啟用

www.voterinfo.gov.hk

歡迎登入系統查閱：

- 你是否已登記為選民
- 你的登記地址是否你的主要居所
- 你所屬的區議會選區、立法會地方選區、功能界別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選民如已更改住址或其他資料，應盡公民責任，盡早通知選舉事務處。

表格可在下列地方索取或網站下載：

- 選舉事務處
- 各區民政事務處
- 公共屋邨辦事處
- 選民登記網站



選民須提供清晰及正確的登記資料。
任何人士提供虛假資料，會觸犯相關選舉法例。

選舉事務處
查詢熱線：2891 1001

珍惜點滴
積聚未來



Save Water
for the Future
Every Drop Counts

